

证券代码：873183 证券简称：顺康生物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 广东顺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收到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收到主办券商单方面解除持续督导协议通知的情况

广东顺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康生物”）于2026年1月17日收到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办券商”或“太平洋证券”）出具的《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单方解除与广东顺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协议的通知》。

#### 二、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通知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2018年10月30日与太平洋证券签订了《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协议对持续督导费金额和支付时间作了明确约定。截至目前，公司已累计四年未按协议约定向太平洋证券支付持续督导费用。太平洋证券已分别于2025年6月19日、2025年7月11日、2025年8月4日向公司进行了书面催告，要求公司及时支付拖欠的督导费，并提示了相关风险。截至目前，公司仍未按照协议的约定向太平洋证券足额支付持续督导费，且距太平洋证券首次向公司进行书面催告之日已达三个月。鉴于此，太平洋证券正式通知公司将根据全国股转公司相关业务规则，解除与公司的持续督导协议，上述事项将于全国股转公司出具无异议函生效之日起生效。如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公司持续督导工作，公司存在因无主办券商持续督导被强制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若公司对太平洋证券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存在异议，应当自收到通知之日起5个交易日内向其提出书面异议。

#### 三、尚未支付的原因

因公司目前经营困难，资金紧张，无能力支付持续督导费，无法按期履行支付义务。

#### 四、对公司的影响

太平洋证券将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备案申请，公司与太平洋证券签订的持续督导协议自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无异议函生效之日起解除。在太平洋证券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后满三个月，若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公司存在被全国股转公司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

#### 五、备查文件目录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单方解除与广东顺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协议的通知》

广东顺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19日